

商城县蔡巷小区等五处老旧小区改造配套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花园路南段）

EPC总承包

招标文件

招标人：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商城县平顺造价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监管机构：商城县住建局房屋建筑及市政工程招标

投标监督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电子签章）

日期：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标法）	22
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9
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33
第六章 发包人提供的资料和条件.....	34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35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7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9
三、授权委托书.....	40
四、联合体协议书.....	41
五、技术标.....	42
六、资格审查资料.....	46
七、其他资料.....	52

第一章招标公告

商城县蔡巷小区等五处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花园路南段）EPC总承包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商城县蔡巷小区等五处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花园路南段）EPC总承包已由商城县人民政府（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2024年-6-133（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招标人为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投标实行全流程电子招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商城县蔡巷小区等五处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花园路南段）EPC总承包

2.2招标编号：

2.3项目建设地点：商城县境内

2.4项目计划总投资：约2590万元

2.5标段划分：本次招标不划分标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概况	招标范围	计划工期（含设计期）
商城县蔡巷小区等五处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花园路南段）EPC总承包	本项目的设计、施工、材料采购、竣工验收、移交、配合备案、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保修服务等	90日历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在有效期内。

3.2施工资质：须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3设计资质：投标人具有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注：“3.2”“3.3”项投标人可同时具备，或者以施工资质企业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3.4人员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承担其他正在建设的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若联合体投标的，由施工单位提供）；设计负责人须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及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若联合体投标的，由设计单位提供）。

3.1.5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还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超过2个，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的牵头人；

（2）投标过程中除联合体协议书由双方签字盖章外，投标报名、投标文件签字盖章等均由联合体牵

头人签署办理，但联合体其他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联合体成员也需办理CA数字证书，完善主体库信息。

（3）联合体双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参与该项目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与该项目的投标；

（4）联合体各方应分别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联合体协议书分工职责范围内的履约能力。

3.3其他要求：

依据《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文件要求，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网页截图（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各方均提供，凡被列入的，一经查实随时取消其投标、中标资格）。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时间：2024年08月14日12时00分至2024年08月19日12时00分。

4.2方式：投标企业首先登陆“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hnsc.gov.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注册，根据通知公告有关办理 CA数字证书的要求准备好 CA 办理所需资料办理 CA 数字证书。登陆“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hnsc.gov.cn>）”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进行网上投标报名。已经注册过并完善了企业信息的交易主体使用CA锁登录会员系统进行网上投标报名（未在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统一主体库中更新的投标人必须更新）。详细操作方法可请查阅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站首页—下载中心—建设工程系统操作手册。本次实行网上报名，线下不再接受报

名。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凭 CA 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报名后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

4.3售价：0元。

4.4请投标人报名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控制价文件”）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4年09月06日09时30分。

5.2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商城县电子交易平台”，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1. 本 项 目 采 用 “不见面开标” 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ggzyjy.hnsc.gov.cn/bidweb/>，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3.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4.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一建设工程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商城县）》上发布。

7. 其他注意事项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人员、财务、 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须原件扫描编制在投标文件内，评标（或评审）过程中，因扫描件不合法、不真实、不清晰、不准确、不完整、无效、错误等对交易活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 商城县西城区

联 系 人： 余先生

电 话： 18637633777

招标代理机构：商城县平顺造价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杨先生

电话：0376-7862959

地址：商城县西城区住建局七楼

监督部门：商城县住建局房屋建筑及市政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

电话：0376-7862977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 标 人： 商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 商城县西城区 联 系 人： 余先生 电 话： 18637633777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商城县平顺造价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杨先生 电话：0376-7862959 地址：商城县西城区住建局七楼
1.1.4	项目名称	商城县蔡巷小区等五处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花园路南段）EPC总承包
1.1.5	建设地点	商城县境内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同招标公告
1.3.2	计划工期	同招标公告
1.3.3	质量标准	合格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营业执照：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在有效期内。 2. 资质要求： 1) 施工资质：须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2) 设计资质：投标人具有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3) 人员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承担其他正在建设的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若为联合体投标的，由施工单位提供）；设计负责人须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及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若为联合体投标的，由设计单位提供）。 3. 财务要求：（1）近年财务状况良好，企业没有被接管、冻结、

		破产状态（申请人自行承诺，格式自拟）；（2）提供近三年（2021年,2022年,2023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成立不足三年的企业提供自企业成立之日起相应年份的审计报告）（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4. 信誉要求：依据《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文件要求，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网页截图（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各方均提供，凡被列入的，一经查实随时取消其投标、中标资格）。 5. 其他：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还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超过2个，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的牵头人； （2）投标过程中除联合体协议书由双方签字盖章外，投标报名、投标文件签字盖章等均由联合体牵头人签署办理，但联合体其他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联合体成员也需办理CA数字证书，完善主体库信息。 （3）联合体双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参与该项目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与该项目的投标； （4）联合体各方应分别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联合体协议书分工职责范围内的履约能力。
1.5	费用承担和设计成果补偿	☒ 不补偿 ☐ 补偿，补偿标准：
1.9.1	踏勘	☒ 不组织。 ☐ 组织，踏勘时间：
1.10.1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前10天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前15天
1.11.2	投标人拟分包的工作	☒ 不允许 ☐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

1.12	偏离	☒ 不允许 ☐ 允许。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10天前 形式：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投标答疑”菜单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通过“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发出招标文件澄清。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时间：收到澄清后24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发出的澄清，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通过“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发出招标文件修改。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时间：收到修改后24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发出的修改，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料
3.2.3	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	本项目设置最高投标限价（即招标控制价）： 设计费：财政评审价的100% 建安工程费：财政评审价的100%，备注：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3.1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60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为：510000元（大写：伍拾壹万元整） 缴纳方式：1. 点击“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www.scxzfzfw.com ）”上的“登录”按钮进入“建设工程项目交易平台”，进入该平台后找到对应的项目公告，在公告下方点击招标文件“下载”跳转至缴费页面，进行技术服务费、招标文件费、保证金进行缴费。点击保证金“缴费”按钮后生成订单并提交， 生成“保证金缴纳说明单”点击“打印”，投标保证金必须是基本账户缴纳，支付匹配成功后打印保证金收讫证明，并附于投标文件中。具体操作方式从“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投标人操作说明”中获取。缴纳时间：投标人必须在2024年09月06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汇至或转至“保证金缴纳说明单”中的账户。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时只需提供退款通知函，系统方可进行
--	--	----------------------------

		退款。（不见面开标时则系统自动退还） 特别提示：投标保证金收款将以投标人办理企业注册所填基本账户信息为准，若投标人汇款账户与企业注册时的基本账户信息不相符，其汇款将匹配失败，由此造成投标保证金递交失败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保证金采用电子保函方式缴纳形式，投标人需登录商城县建设工程系统，点击待缴纳的保证金待办，或者点击业务管理→费用管理，支付方式选择电子保函，，下单后跳转到电子保函平台，完成缴纳；制作投标文件时须提供保函书及保函合同、担保机构营业执照的扫描件。 3、投标人如为信誉良好的中小微企业可免于缴纳投标保证金，须提供投标保证金承诺函（具体要求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可以根据自己实际财务状况自主选择以上方式的其中一种方式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u>3</u> 年，指 <u>2021</u> 、 <u>2022</u> 、 <u>2023</u> 年（成立年份不足的，从成立之日起开始计算）。
3.5.3	近年承接类似项目经历及时间范围（若有）	/
3.5.5	近年发生的重大诉讼及仲裁情况	2020年6月1 日至开标前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1、签字和盖章的要求应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相应要求。 2、若是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体协议书由双方签字盖章外，其他均由联合体牵头人签署。
3.7.4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已加密投标文件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4年09月06日9时30分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5.2.1	开标程序	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已加密投标文件 格式）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完毕后，必须点击“确认投标”按钮，得到系统反馈的二维码确认回复后方可上传成功。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ggzyjy.hnsc.gov.cn/bidweb/ ，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共伍名，其中招标人代表壹名，专家肆名。 1. 招标人代表：招标人聘请壹名或随机抽取； 2. 评标专家抽取方式：从省级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3名。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同招标公告媒介，公示期不少于三日。
7.4.1	履约担保	☐ 有 履约担保的形式和金额：电子保函，工程总造价的10% ☒ 无
7.5	工程款支付担保	招标人向施工单位提供工程款支付担保； 担保形式：银行保函、保险单或登录信阳市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综合服务平台自主办理工程款支付担保业务； 担保金额：主合同工程造价的10%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监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监督部门：商城县住建局房屋建筑及市政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
9.2	代理服务费	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等相关规定收取，由中标人支付
9.3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9.4	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 日前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注意	1. 本项目全程使用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业务办理，投标人首先要有用于登录系统的 CA锁，然后在商 城 县 公 共 资 源 交 易 中 心 门 户 网 站（ ） 首 页 中 链 接 进 “ 统 一 主 体 库 ” (https://ggzyiy.hnsc.gov.cn/entinfo/#/login) 进行企业入库，按提示完善 企业信息成功后， CA默认绑定。(没有CA锁的请到交易中心二楼接待室办理申 请CA 锁事宜)然后方可登陆工程或采购交易系统参与报名下载招标文件等业务 操作，未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的业务操作行为一律无效；详情可查看“商城县公共 资源门户网站一下载中心一操作手册”的《商城交易系统升级版投标人/供应商 操作手册》，企业入库不需要进行现场审核。 2. 招标文件报名下载：“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jy.hnsc.gov.cn) 上点击“工程建设系统登录”按钮进入“建设工程项目交易平台”，进入该平台后即可找到对应的项目公告，在公告下方进 行招标文件下载。招标文件格式共2种，两者均成功下载，即表示报名成功，系 统内出现下一步待办的提示。 3、电子评标其他条款 本工程实施电子评标：投标人应在开标当天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2.0进行在线签到，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jy.hnsc.gov.cn/bidweb/)。如发现无法在线签到应提前联系技术服务电话：18003977728(交易平台) QQ群：825473292 。开标时间已过，投标人未及在线签到，会导致无法解密标 书，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4、在编制投标文件时，以招标人最后发出的电子招标文件和变更通知提供的工 程量清单为准进行投标文件编制，未按照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5、投标人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电子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由于个人保管或使用CA 锁不当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者解密失败，造成评标委员会无法对电子投标 文件进行评审的，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且投标文件不计入评标基准价计算及 商务标的评审。 6、电子评标系统自动检测到不同投标人硬件信息一致的情形，可能会导致评标 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7、投标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没有使用本工程规定的投标制作软件(商城县公共 资源门户网站一下载中心一商城系统升级投标编制一下载) 编制投标文件，会 导致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8、所有投标文件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均按格式中规定盖章或签字，未按规 定盖章或签字，会导致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9、注意事项：关于CA锁 PIN 码的，就是CA的个人识别密码，用来保护自己的 CA不被他人使用，投标过程中如果输入pin 码错误次数过多，导致当前CA锁被 锁定，由于pin 码的再次开通，所属相关第三方CA公司需要一定时间，开标过 程中由于投标人自己忘记pin 码而导致CA锁被锁定无法导入电子投标文件，由 投标人负责。
--	--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设计施工进行总承包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人员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 (3)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4)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5) 被责令停业的；
- (6)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7)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8)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9)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10)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11)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和设计成果补偿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 招标人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未中标人的设计成果不予补偿。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

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应当由分包人实施的工作，投标人应当按照第五章“发包人要求”的规定提供分包人侯选名单及其相应资料。

1.11.2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发包人要求；
- (6) 发包人提供的资料和条件；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1.10款、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出的澄清，因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诺。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提出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 日，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出的修改，因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诺。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保证金
- (5)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6) 技术标
- (7) 资格审查资料

（8）其他资料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3.1.1（4）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报价应根据项目具体特点和技术要求、结合企业自身综合实力、市场行情，自主报价。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费用应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的所有工作内容以及所必需的考察费、调研费，此外还应包括政府规定的一切税费、专利及专有技术使用费等一切相关费用等全部费用。投标报价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2.3 招标人设有招标控制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招标控制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60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及信用查询网页截图等材料的扫描件。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

(1) 电子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商城县电子交易平台”自带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

(2) 投标人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当建立分级目录，并按照标签提示导入相关内容。

(3) 电子投标文件中的证明资料的“复印件”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未标示“复印件”的证明资料均应直接制作生成。

(4)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签字。

(5)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将生成一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后缀名为. 已加密投标文件）和一份不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后缀名为. 未加密投标文件）。

(6)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的帮助文档。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1.2 未按本章第4.1.1项要求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招标公告。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或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5 投标人因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2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7条、第4.2条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

5. 开标

5.1.1 招标人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5.1.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ggzyjy.hnsc.gov.cn/bidweb/>，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3.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4.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商城县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如有异议，须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记录。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再接受。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初步评审任何一项不通过视为无效标。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未中标投标人自行查看中标结果公示。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4.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

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
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年月日时前递交至（详细地址）或传真至（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
年月日时将原件递交至（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主任：（签字）

_____年月日

附件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 ）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 1、
- 2、
-

投标人（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年月日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标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提供独立投标人的或联合体各方的证件)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并加盖单位电子签章（若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函格式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硬件信息检测	硬件信息四项一致或者投标预算锁一致的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提供独立投标人的或联合体各方的证件）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提供独立投标人的或联合体各方的证件）
		人员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提供独立投标人的或联合体各方的证件）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提供独立投标人的或联合体各方的证件）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提供独立投标人的或联合体各方的证件）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投标报价	低于（含等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2.3款载明的招标控制价。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100分)	商务标：45分 技术标：35分 综合标：20分	
2.2.2	评标基准价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A×50%+B×50% 其中： A为招标控制价。 B为投标报价低于（含等于）招标控制价～高于（含等于）95%×招标控制价范围内的各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符合此条件范围内的有效投标报价不足五家时，以该范围内所有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B值）；当有效投标报价全部低于95%×招标控制价时，则以95%×A作为B值。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1）	商务标 45分	1、设计费投标报价（满分15分） 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15分；投标报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 1%在满分的基础上扣1分，扣完为止；投标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 1%在满分的基础上扣1分，扣完为止。（不足1%按线性插值法计算，计算结果按四舍五入法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2、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满分30分） 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 30分；投标报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 1%在满分的基础上扣1分，扣完为止；投标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 1%在满分的基础上扣1分，扣完为止。（不足1%按线性插值法计算，计算结果按四舍五入法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2.2.4 (2)	设计建议书（10分）	1. 对本项目总体规划建设的理解和设计工作总体思路清晰，设计总说明表达准确、全面、透彻，有独到见解得0.5-2分。	

	技术标 (35分)		2. 设计方案能够清晰、合理、全面体现出本项目的建设需求得1-3分。 3. 进度安排合理、保证措施有针对性，对其措施合理性综合评比得1-3分。 4. 内容是否切实可行、是否科学得0.5-2分。
		施工组织设计（25分）	1. 施工方案总体安排合理，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1-3分） 2. 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得力、经济、安全、切实可行。主体结构、装饰装修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其他技术标准施工，不得偷工减料。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全面，制定有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并明确有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方案措施科学合理、先进可行（1-4分） 3. 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明确，有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创建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科学规范，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符合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防治方案科学、先进（1-3分） 4.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

			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1-2分） 5. 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采用先进机械设备且配置合理、先进，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PC构件运输、安装设备满足施工要求；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含PC构件的供应需求）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1-2分） 6. 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招标文件对工期的要求；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材料堆放有序（1-3分） 7. 节能减排、绿色施工、工艺创新、装配式建筑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符合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可行性、经济适用性。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符合施工需要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经济适用（1-4分） 8.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合理，满足需要。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力（1-4分）
			备注：以上如有缺项不得分。
2.2.4 (3)	综合 标（20 分）	项目管理机构 (5分)	管理机构中有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机械员、预算员、标准员得5分，缺一项者则该项得0分。 注：提供证书扫描件，并编制在投标文件内。(若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投标施工单位提供)。

		企业业绩（6分）	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今）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企业承担过类似项目的施工业绩，每提供一份得 2分，最多得4分，企业承担过类似项目的设计业绩，每提供一份得 2 分，最多得2分；注：需要提供业绩项目（中标通知书或直接发包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未提供齐全不得分。
		履职尽责承诺（5分）	履职尽责承诺：具有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处理承诺，未提供者不得分。（1-5分） （若为联合投标，由联合投标体施工单位提供）。
		优惠承诺（4分）	优惠承诺：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基本合理，基本详实可行，未提供者不得分。（1-4分） （若为联合投标，由联合投标体施工单位提供）。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标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承包人实施方案得分高的优先。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商务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综合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2.2.4(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标进行打分，取平均值作为商务标得分A；

(2) 按本章第2.2.4(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进行打分，取平均值作为技术标得分B；

(3) 按本章第2.2.4(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标进行打分，取平均值作为综合标得分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最终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当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

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3.4.3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

3.5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3.5.1关于评标活动暂停

3.5.1.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评标办法中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

3.5.1.2 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3.5.2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委

3.5.2.1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

(1) 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

(2)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

3.5.2.2 退出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由招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标。

3.5.3记名投票

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注：仅供参考，合同以最终招标人签订的版本为准)

建设工程EPC总承包合同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 _____（项目名称）_____ 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

资金来源：工程内容及规模：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

工程承包范围：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三、工期要求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准：工程施工质量标准：

五、验收标准及方式

1、 验收标准：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标准规范相关要求执行。

2、 验收方式：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标准规范相关要求执行。

六、合同价款

本项目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其中：

1、投标设计费：人民币（大写）

2、工程费用：暂定人民币（大写）

七、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电子签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九、其他

1、合同订立时间： 年月日。

2、合同订立地点： 。

3、本合同一式份，发、承包双方各执份。（以下无正文，仅为签署页）

发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中标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工商注册住所：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授权代表：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账号：账号：

第二部分通用条款

(略)

第三部分专用条款

(甲方与中标企业签定合同时具体约定)

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按照合同约定，中标人承担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等工作，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等全面负责。应遵循以下法律法规：

- 1、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
- 2、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现行的规范、标准及行业的有关规定；
- 3、以上两项规范涉及到的其他现行国家规范、规程、规定和地方管理规定。

第六章发包人提供的资料和条件

1. 施工场地内的地质勘察报告（如有）；
2. 定位放线的基准点、基准线和基准标高（如有）；
3. 发包人取得的有关审批、核准和备案资料。

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_____年月日

目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六、技术标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本项目财政评审价的%；设计费：本项目财政评审价的%，工期日历天（含设计期），按合同约定进行设计、施工、材料采购、竣工验收、移交、配合备案、保修服务等，实现工程目的。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和第1.4.4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单位电子签章）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电子签名）

地址：电话：邮政编码：

_____年月日

备注：若投标人为联合体，则须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签署或电子签章，由联合体牵头人盖单位电子签章。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_____（项目名称）
投标人	
投标范围	同本项目“招标范围”一致
投标报价	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财政评审价的% 设计费投标报价：财政评审价的%
项目经理	姓名： 注册编号：
设计负责人	姓名：
投标质量	
投标工期	_____日历天（含设计期）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天
需要说明的问题：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日期：年月日

备注：若投标人为联合体，则须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签署或电子签章，由联合体牵头人盖单位电子签章。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性质：地址：成立时间：年

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年龄：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__年月日

备注：若投标人为联合体，则须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签署或电子签章，由联合体牵头人盖单位电子签章。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扫描件

投 标 人：（单位电子签章）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身 份 证 号 码 ：

委托代理人：（签字）身份证号码：

____年 月 日

（备注：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联合体其他成员方无需提供）

四、投标保证金

1、通过交易系统打印《保证金缴纳回执单》，加盖单位公章，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后，扫描上传。

2、投标保证金采用电子保函方式缴纳形式，投标人需登录商城县建设工程系统，点击待缴纳的保证金待办，或者点击业务管理→费用管理，支付方式选择电子保函，，下单后跳转到电子保函平台，完成缴纳；制作投标文件时须提供保函书及保函合同、担保机构营业执照的扫描件。

3、投标人如为信誉良好的中小微企业可免于缴纳投标保证金，须提供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附件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我司因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活动，特承诺按招标文件要求依法履行投标人义务。如有违反，将依约于年月日前（投标有效期内）全额付清违约投标保证金元。

投 标 人：（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日期：
年月日

备注：采用第三种形式的须提供1、中小微企业证明，2、信用中国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上均无信用联合惩戒和行政处罚记录。

3、若投标人为联合体，则须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签署或电子签章，由联合体牵头人盖单位电子签章。

五、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

5、未尽事宜，各方视工作进展情况进行商榷，有关事宜计入补充协议。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份。

8、需要补充的其他事项：。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盖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成员名称：（盖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年月日

六、技术标

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和对现场的勘察情况，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参考以下要点编制本工程的技术方案：

2. 主要技术方案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设计方案：

- （1）对招标项目的理解
- （2）总体设计思路
- （3）项目设计方案
- （4）项目的特点、关键性技术问题的认识及其对策措施

施工方案：

- （1）施工方案及技术措施；
- （2）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 （3）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 （4）工期保证措施
- （5）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 （6）施工进度表及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 （7）在节能减排、绿色施工、工艺创新方面针对本工程有具体措施或企业自有创新技术；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及BIM的采用程度，其在确保质量、降低成本、缩短工期、减轻劳动强度、提高工效等方面的作用；
- （8）企业具备信息化管理平台，能够使工程管理者对现场实施监控和数据处理；风险管理措施。

3. 技术方案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一）基本信息表

表1-1 联合体中牵头人填写或投标人填写该表

1、一般资料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范围			
成立日期			
营业期限			
企业资质等级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公司地址			
邮政编码			
公司电话号码		传真号码	
联系人员姓名		电话号码	
2、联合体资料			
牵头人			
成员公司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表1-2 联合体成员填写该表（非联合体投标的，可不写本表）

1、一般资料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范围			
成立日期			
营业期限			
企业资质等级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公司地址			
邮政编码			
公司电话号码		传真号码	
联系人员姓名		电话号码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二）近年发生的重大诉讼及仲裁情况

投标人对近年发生的重大诉讼及仲裁情况进行说明（格式自拟）

(三)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证号	专业	
一	项目经理						
二	设计项目 负责人						
三	其他主要施工管理人员						
3.1							
3.2							
3.3							

注：附人员相关职称证或执业证或岗位证件。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身份证号：）现阶段没有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电子
签名）

_____年月日

备注：若投标人为联合体，由联合体施工单位出具。

（四）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其他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七、其他资料

（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其他资料）